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6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0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12月23日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成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一)及议案(二)详情如下: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议第五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任期自本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计算,任期三年。

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拟提名王成栋先生、Wang Yingpu先生、白晶女士、JianmingLi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肖建华先生、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上述六名董事候选人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也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要求,且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一)及议案(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之前,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万程先生、商小刚先生将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两位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六)审议通过《关于〈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说明(2022年12月)》及修订后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知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等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成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3年出生,大学学历。2000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双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AIM CORE HOLDINGS LIMITED董事;宁波奥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Aura Semiconductor Private Limited董事;海南至德成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中科天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博成文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时还担任海南省工商联智库咨询委员会委员。

截止至公告日,王成栋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即间接持有本公司136,516,54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92%。王成栋先生个人直接持有本公司2,110,90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1%。王成栋先生与其子Wang Yingpu先生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副董事长白晶女士为翁媳关系。此外,王成栋先生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Wang Yingpu先生,澳大利亚国籍,198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1月起进入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HS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董事;AIM CORE HOLDINGS LIMITED董事;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董事;宁波奥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ura Semiconductor Private Limited董事;双成药业欧洲有限公司唯一董事;SUCCESSFUL APEX LIMITED董事;ADVANCED MONOLITHIC POWER SEMICONDUCTOR PRIVATE LIMITED董事;深圳中科天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海南陨铁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凤鸣翔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Ideal KingdomLimited董事。

截止至公告日,Wang Yingpu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64,599,3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58%。Wang Yingpu先生与其父王成栋先生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副董事长白晶女士为夫妻关系。此外,Wang Yingpu先生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白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大学学历。2014年9月至今担任海南华宇丽晶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还担任海南省政协委员、海南省工商联常委、中国光彩会理事、海南省光彩会副会长。

截止至公告日,白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儿媳,白晶女士与副董事长Wang Yingpu先生为夫妻关系。此外,白晶女士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JianmingLi先生:美国国籍,1956年出生,生物化学博士和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专利注册师。在美获得博士学位后,先后在耶鲁大学医学院药理系和在美国国家癌症研究进行癌症研究工作、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进行新药和新生物药的审批。2006进入美国惠氏(后并入美国辉瑞),任法规注册副总监负责新药的研发和报批。2013年7月加入双成药业,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研发和国际事业部门,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至公告日,JianmingLi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7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42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肖建华先生,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海南永信德威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等单位;现任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中瑞恒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同(海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同时还担任民建海南省委员会省直属企业一支部副主委及第七届经济委员会委员。

截止至公告日,肖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李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海南大学法学专业。2015年8月至2021年4月曾任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年5月至2022年3月曾任北京京师(三亚)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年4月至今担任海南领迈律师事务所律师。

截止至公告日,李建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建伟先生,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海南大学法学专业。2008年1月起进入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HS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董事;AIM CORE HOLDINGS LIMITED董事;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董事;宁波奥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ura Semiconductor Private Limited董事;双成药业欧洲有限公司唯一董事;SUCCESSFUL APEX LIMITED董事;ADVANCED MONOLITHIC POWER SEMICONDUCTOR PRIVATE LIMITED董事;深圳中科天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海南陨铁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凤鸣翔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Ideal KingdomLimited董事。

截止至公告日,Wang Yingpu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64,599,3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58%。Wang Yingpu先生与其父王成栋先生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副董事长白晶女士为夫妻关系。此外,Wang Yingpu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白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大学学历。2014年9月至今担任海南华宇丽晶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还担任海南省政协委员、海南省工商联常委、中国光彩会理事、海南省光彩会副会长。

截止至公告日,白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儿媳,白晶女士与副董事长Wang Yingpu先生为夫妻关系。此外,白晶女士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JianmingLi先生:美国国籍,1956年出生,生物化学博士和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专利注册师。在美获得博士学位后,先后在耶鲁大学医学院药理系和在美国国家癌症研究进行癌症研究工作、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进行新药和新生物药的审批。2006进入美国惠氏(后并入美国辉瑞),任法规注册副总监负责新药的研发和报批。2013年7月加入双成药业,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研发和国际事业部门,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至公告日,JianmingLi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7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42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8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1月9日(星期一)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决定召开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9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1月3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兴国路1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王成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Wang Yingpu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白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JianmingLi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肖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符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陈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以上第1、2、4项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3、议案1、议案2、议案3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4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具体表决方法说明见本通知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及“授权委托书”。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1月5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兴国路16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或其它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并提交股东登记表(请见附件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其它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或其它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并提交股东登记表(请见附件三);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法人证券账户卡或其它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2023年1月5日下午16:30前送达公司,并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以备查验。

(二)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于晓凤女士、李芬女士

电子邮箱:yuxiaofeng@shuangchengmed.com

联系电话:0898-68592978

传真:0898-68592978

邮寄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兴国路16号

邮政编码:570314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3

2、投票简称:双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1,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议案2,有2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3,有2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月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本人)系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药业”)的股东,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双成药业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列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每一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王成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Wang Yingpu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白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JianmingLi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肖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符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陈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自行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4、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名称(姓名):

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

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23年月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盖章):

2023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7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0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12月23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红雨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符斌先生、陈英女士(简历附后)2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第四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股东大会对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周云女士将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不再担任监事,其他担任公司职务不变,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周云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1、符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至1999年在海南生物制品研究所工作,1999年至2003年在海南同盟制药厂工作,2003年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审计部副经理。现任全资子公司海南维乐药业有限公司质量副总、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公司工会主席及党支部书记。

截止至公告日,符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陈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3年出生,大学学历。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在海南省北控水务有限公司文昌分公司担任污水厂化验员,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在文昌市水务有限公司担任污水厂化验员。 2018年9月进入公司EHS部,担任环保工程师一职。

截止至公告日,陈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6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增加、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富力盈盛广场B栋25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汪耿超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07,197,3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5272%。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806,449,74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48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74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1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计2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74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1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或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74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12%。

3、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高管及律师事务所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3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06,727,04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7%;反对470,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二:《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06,727,04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7%;反对470,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王萌律师、李童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5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9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汪耿超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相关的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试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试行))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层议事、决策规则及程序,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制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试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2-093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文件精神,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